**国药动保悬浮车间**

**配套总配电房改造项目需求文件**

需求文件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国药动保悬浮车间配套总配电房改造项目

2.工程地点：国药动保九龙基地（神墩三路299号）

3.工程内容：

鉴于目前配电室实际用电负载情况，结合新建悬浮培养灭活苗车间所需用电容量，此项目可分为两部分：

1. 重新分配低压用电负荷：将20KV总配电室内4号变压器、5号变压器停用，原配电室内由现有1#变压器转带5号变压器低压用电负荷，由现有2#变压器转带4号变压器低压用电负荷，实现目前现有容量和用电负荷平均分配。
2. 新增2台1000KVA变压器：在悬浮培养灭活苗车间一期项目新增2台1000KVA变压器，满足悬浮培养灭活苗车间一期用电使用，并施工新增变压器至配电房埋管（埋管需预留悬浮二期线路）及电缆敷设。（具体内容详见国药动保九龙基地悬浮车间配套总配电房前期改造项目施工及材料清单）
3. 具体工程量清单、施工及材料清单、施工步骤见附属文件。

**二、报价人资格要求**

1.报价人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并合法续存，提供营业执照；

2.服务商须具有完成招标内容所需的施工资质、人员及装备；

**三、投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由2个文件组成：

1. 企业资质文件

按第二章要求提供满足招标要求的企业资质文件，投标人需准备公司营业执照（副本）、行业许可证（若有）、企业资质信息及授权书（若有）、业绩、法人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进行报名。

1. 报价文件及施工方案

参考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并提供施工方案。

1. 其他要求：

投标书需准备3份，一正二副，投标文件需密封完整。所有投标方制作标书中必须加入反商业贿赂承诺书，否则视为无效标书。投标书内需附有公司资质和企业代理授权书等综合资质、业绩、商务报价。

**四、其他**

1.投标报价为完成该项目的全部费用，原则上签订固定总价合同。请投标单位自行联系勘查现场后编制投标文件，对清单及做法有疑问的及时以书面形式咨询建设单位联系人，建设单位会根据具体问题进行单独回复或召开答疑会；

2.以上如有变更，招标人将会书面通知所有领取询价文件的潜在服务商。

3.招标文件索取及现场踏勘招标单位联系人：

陈先 联系电话：13476015240